

《文心雕龙》释译

李蔡非 释译

江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文心雕龙释译/李慕非

——江西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7.5

ISBN 7-210-01699-6

I. 文…

II. 李…

III. 古代文学,释译—文学

IV. 1206.2

文心雕龙释译

李慕非

江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吉安地区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3年3月第1版 1997年5月第2次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19.875

字数:530千 印数:3001—6000册

ISBN 7-210-01699-6/I·332

定价:32.00元

江西人民出版社 地址:南昌市新魏路17号

邮政编码:330002 电报挂号:3652 电话:8511534(发行部)

(赣人版图书凡属印刷、装订错误,请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目 次

卷首

- 《梁书》刘勰传注 (1)
《文心雕龙释译》凡例 (5)

卷一

- 原道 第一 (12)
征圣 第二 (26)
宗经 第三 (34)
正纬 第四 (46)
辨骚 第五 (55)

卷二

- 明诗 第六 (68)
乐府 第七 (83)
诠赋 第八 (95)
颂赞 第九 (107)
祝盟 第十 (118)

卷三

铭箴 第十一	(132)
诔碑 第十二	(144)
哀吊 第十三	(155)
杂文 第十四	(165)
谐谑 第十五	(175)

卷四

史传 第十六	(186)
诸子 第十七	(208)
论说 第十八	(222)
诏策 第十九	(239)
檄移 第二十	(253)

卷五

封禅 第二十一	(263)
章表 第二十二	(273)
奏启 第二十三	(284)
议对 第二十四	(297)
书记 第二十五	(310)

卷六

神思 第二十六(应改排为第二十七)	(335)
体性 第二十七(应改排为第二十八)	(349)
风骨 第二十八(应改排为第二十九)	(358)
*通变 第二十九(应改排为第三十二)	(367)
定势 第三十	(377)

卷七

- * 情采 第三十一(应改排为第二十六) (388)
熔裁 第三十二(应改排为第三十三) (399)
声律 第三十三(应改排为第三十四) (407)
章句 第三十四(应改排为第三十六) (417)
* 丽辞 第三十五(应改排为第三十九) (427)

卷八

- 比兴 第三十六(应改排为第三十七) (437)
夸饰 第三十七(应改排为第三十八) (447)
事类 第三十八(应改排为第四十) (455)
* 练字 第三十九(应改排为第三十五) (466)
隐秀 第四十(应改排为第四十一) (478)

卷九

- 指瑕 第四十一(应改排为第四十三) (487)
养气 第四十二(应改排为第四十四) (498)
* 附会 第四十三(应改排为第三十一) (506)
总术 第四十四(应改排为第四十五) (515)
时序 第四十五(应改排为第四十六) (523)

卷十

- * 物色 第四十六(应改排为第四十二) (545)
才略 第四十七 (555)
知音 第四十八 (572)
程器 第四十九 (582)
序志 第五十 (592)

(* 表示实际上需要调整)

卷末 [附录]

- (一)《文心雕龙》校勘零拾…………… (604)
- (二)《文心雕龙》全书的结构…………… (612)
- (三)《文心雕龙》的理论体系…………… (622)

文心雕龙释译

卷首

《梁书》刘勰传注

【注释】

《梁书》——唐姚思廉撰，共五十六卷。《刘勰传》在《文学传·下》中。

刘勰，字彦和。东莞莒人。祖灵真，宋司空秀之弟也；父尚，越骑校尉。

【注释】

东莞(guǎn)——西晋武帝太康元年，置东莞郡，在今山东沂水一带。二十多年后，长江以北尽被异族侵占。为了妥善安置北方难民，东晋明帝始在长江以南各州郡，按北方的原州郡侨立南州郡。置南东莞郡于今镇江一带，郡治即在京口（今镇江市）。

莒(jǔ)——即今山东莒县，属东莞郡。侨立南东莞郡时，也侨立南莒县于京口。所以刘勰一家世居京口。

司空——官名，掌管全国工程。

越骑校尉——军官名。

勰早孤，笃志好学。家贫，不婚娶。依沙门僧祐，与之居处，积十余年。遂博通经论；因区别部类，录而序之。今定林寺经藏，勰所定也。

【注释】

孤——幼而无父。

笃志——志向专一。

沙门——依照佛教戒律出家修行的人。从梵语译音，也译为“桑门”。

僧祐——本姓俞。主持定林寺。曾广收佛家经典，使人抄撰要事，成《弘明集》等书，皆流传于世。

经论——指佛家的经论。

部类——门类。

经藏——佛家经典的总称。

天监初，起家奉朝请。中军临川王宏引兼记室；迁车骑仓曹参军；出为太末令，政有清绩；除仁威南康王记室，兼东宫通事舍人。时七庙飨荐，已用蔬果，而二郊农社，犹有牺牲。勰乃表言，二郊宜与七庙同改。诏付尚书议，依勰所陈。迁步兵校尉，兼舍人如故。昭明太子好文学，深爱接之。

【注释】

天监——梁武帝年号。天监初，此指公元503—504年。

起家——自家中被征召出来，授以官职。

奉朝请——不为官，仅奉朝会请召而已。

中军——即中军将军。

宏——梁武帝萧衍第六弟。天监元年（公元502年），封临川郡王，三年，加侍中，进号中军将军。

记室——官名，主上章表、报书记。

迁——升。

车骑——即车骑将军。

曹——相当今所说的“局”、“处”或“科”。

参军——官名，主参谋军事。

出——调出中央机关，到地方上去任官吏。

太末——县名，在今浙江绍兴一带。

除——拜官授职，一般是指升迁。

仁威——即仁威将军。

南康王——梁武帝第四子萧绩。天监十年，进号仁威将军。

东宫——太子所居之宫，也借指太子。

通事舍人——官名，掌管呈奏案章。

七庙——天子的宗庙，为祭祀祖先之所。

飧荐——祭献，指祭祀时进奉的食物。一贯都是牛、羊等肉食，梁武帝信佛，天监十年冬十月，始改用蔬果。

二郊——南郊、北郊，为祭祀天地之所。

农社——祭祀谷神、土神之所。

牺牲——祭祀用的活牲口（牛、羊等）。

尚书——官或官署名，协助皇帝处理政务。

昭明太子——梁武帝长子萧统，天监元年，立为太子，后未及即位而卒，谥为“昭明”。是个文学家，曾编集《文选》三十卷，至今流传。

初，勰撰《文心雕龙》五十篇，论古今文体，引而次之。其序曰（下即本书《序志》篇全文，不录）。既成，未为时流所称。勰自重其文，欲取定于沈约。约时贵盛，无由自达，乃负其书，候约出，干之于车前，状若货鬻者。约便命取读，大重之，谓为深得文理，常陈诸几案。

【注释】

初——叙事时用来追述往事的专用词，有时也用“先是”。《文心雕龙》成书于齐末，约当公元498年左右。

引、次——铺展、编排。

时流——当时的文人。

沈约——著名的文学家、史学家。官至尚书令。创“四声”（平、上、去、入）之法，至今沿用。

干——求；求见。

货鬻(yù)——售卖。

诸——“之于”二字的合音、合义。

几案——几：搁置物件的小桌子。案：狭长的桌子。

然總为文，长于佛理。京师寺塔及名僧碑志，必请總制文。有敕：与慧震沙门于定林寺撰经。证功毕，遂启求出家，先燔鬓发以自誓，敕许之。乃于寺变服，改名慧地。未期而卒。文集行于世。

【注释】

佛理——佛家之理。佛经多组织严密，说理透彻。《文心雕龙》一书虽是宣扬儒家之道，但其结构之严谨，立论之精深，受佛经的影响是很明显的。

京师——首都。当时的首都是建康（今南京市）。

碑志——在人死后（偶有在人生前），他人为文叙其生平、颂其功德，刻在石上的，叫碑或志。

敕——皇帝的命令。

撰——整理。因在上次整理之后，又收集了不少的经藏，所以还要整理。

证功——为佛做事。

燔(fán)——焚烧。

变服——改儒士或官员的服装为和尚的服装。

期(jī)——周年。

文集——今已失传。除《文心雕龙》外，只剩下两篇：《梁建安王造剡山石城寺石像碑》；《灭惑论》。分见《会稽掇英总集》及《宏明集》中。

《文心雕龙释译》凡例

一、《文心雕龙》(简称原书)是我国古代关于文章写作(包括文学创作)的理论和实践的一部最全面、最有系统性的著作,它对后世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即使对社会主义的今天,也不例外。原书思想的精深,结构的严谨,是千百年来为人们所公认的。虽然在原书所探讨过的文体中,有很多久已废弃不用了,但在今天也不是完全没有参考作用的,何况在探讨这些文体的文章中还有不少艺术性很强的章句,足资鉴赏的呢?因此,本书对原书的五十篇全都作了释译,以期完整地保存原书,并使读者得窥原书的全貌。

二、原书在长期的传抄过程中,不可避免地会出现错字、漏字或增字的情况。历代都有人作过大量的艰苦而精心的校勘工作。他们的成果,几乎全部反映在近人范文澜氏的《文心雕龙注》和杨明照氏的《文心雕龙校注拾遗》二书中。本书以范文澜氏的《文心雕龙注》(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北京版)为底本,范《注》对原文的错字、漏字和增字之处,都按前人校勘成果,径行改正,本书一皆仍之,且不再作说明。读者如有疑问,请查范氏之书。至于范氏的独创之见,以及释译者个人新发现的疑问,则在注释中加以说明,但并不一定据以进行语译。

兹就个人新发现的疑问,举出三例:

a.《章句·赞》 “断章有检,积句不恒”。

疑“积句”是“积字”的误书。

因为全篇是讨论章和句的,所以在“赞”(即总结)中应该两者都提到。前一句说了“断章有检”,意即划分章节是有法则的,这

说的正是章。可后一句又说“积句不恒”，意即积句所成的章是没有一定的，这说的还是章，而句则根本没有提到。这样，不仅“断章”与“积句”相重复，而且“有检”和“不恒”又相矛盾。于事于理，均不相合。故疑“积句”定是“积字”的误书。积字正所以成句，上述问题便全都解决了。

b.《情采》 “盖风雅之兴，志思蓄愤，而吟咏情性，以讽其上，此为情而造文也；诸子之徒，心非郁陶，苟驰夸饰，鬻声钓世，此为文而造情也”。

疑“苟”字前面，脱一“而”字。因为两分句是对偶句，“吟”字前面既有“而”字，“苟”字前面也一定要有“而”字；从“诸子之徒，心非郁陶”，到“苟驰夸饰，鬻声钓世”，其间意有转折，也非用一个转折词不可。

c.《熔裁》“蹊要所司，职在熔裁。櫟括情理，矫揉文采也。规范本体谓之熔，剪裁浮词谓之裁”。

其中，“櫟括情理，矫揉文采也”九字，疑是后人的注释之词，误入正文的。因为有了这九个字，就使上下文的词意显得重复臃肿；没有这九个字，则上下文的词意反更清楚，更简约。细玩这九个字的语气，大似后人注释之词，窜入正文的。

三、本书注释，凡是注明出处的，绝大部分皆本范文澜氏的《注》，并参照清人黄叔琳、李详及近人杨明照氏的《注》。前人寻检之功，所不敢没，谨此说明，并向前人深致谢意。

本书注释，凡须细绎词意的，都是联系全文，甚至全书，反复推寻原意而得的。姑举一例，以说明之：

《原道》“爰自风姓，暨于孔氏，玄圣创典，素王述训。”

“风姓”即伏羲，“孔氏”即孔子，这是没有问题的。“素王”指孔子，这也是没有问题的。“玄圣”究竟指谁？这就成问题了。古人今人，对此聚讼纷纭，莫衷一是。如果把“玄圣”一词孤立起来看，实难确指是谁。但如果把它联系起“创典”一语，联系起全篇

来看,就可以确指是谁了。创什么典?创人文之典。人文之典的开始是什么?“《易·象》惟先”。《易·象》开创于谁?“庖牺画其始”。所以“创典”的“玄圣”只能是指伏牺。“玄圣”既是指伏牺,那么,说了“爰自风姓,暨于孔氏”,为什么又接着说“玄圣创典,素王述训”呢?如此架床造屋,有什么必要呢?从“自”与“暨”两字上仔细推敲起来,便知原来“风姓”和“孔氏”是分别代表着其所处的时代的,“玄圣”和“素王”才是确指伏牺和孔子本人的。这样,这里存在的问题,便一一都可说是解决了。

本书注释,还特别注意了原字原词的引申义和比喻(尤其是借代)义。“凭轼以倚雅颂,悬轡以驭楚篇”(《辨骚》)中的“凭轼”便可引申为“稳当地凭靠”,“悬轡”便可引申为“自由地操纵”。“穷于有数,迫于无形”(《论说》)中,“有数”可以理解为“论据”,“无形”可以理解为“论点”。在《宗经》中,“骊渊”借指“宝库”,“尔雅”借指“注解”。在《诏策》中,“蓍龟”借指“定数”或“天命”;在《书记》中,“阴阳”借指“日月”。如此等等,不一而足。

古人用词,颇多特殊的习惯或方法,若不注意及此,只就词语本身去求解,必难得其正解。所谓特殊的习惯或方法,在原书中用到的,主要有三种:

a. 在一个成句中,取其中的一个词语来代替另一个词语,或代替整个语句。

如:在“履端于始”中,取“履端”代替“始”,在“归馥于终”中,取“归馥”代替“终”(《诠赋》);在“向明而治”中,取“向明”代替“治”(《封禅》);在“按轡而驰”、“环络而骋”中,取“按轡”、“环络”分别代替“驰”、“骋”(《序志》);在“驯致其道”中,取“驯致”代替“驯致其道”(《神思》)。等等。

b. 以某一人物的独特言行来代替此一人物。如:孔子常说“仁”、“孝”,故以“仁孝”代替孔子(《原道》)。司马迁曾为太史公,又著《史记》,故以“史”代替司马迁(《史传》)。

c. 在相连的两句中,取其中一句来代替另一句。

如:在“王其盍亦鉴于人,无鉴于水”二句中,取“无鉴于水”来代替“亦鉴于人”(《铭箴》)。

本书注释,虽多有与古今注家不尽相同之处,但注释时只径述己意,不作任何辩说。

凡原书疏忽和错误之处,只在注释中指出,语译则仍按原文,不作更改,以保存原书原貌。

四、本书语译,皆以直译为主。

凡原文本身所包含的省略语(如“仰观吐曜”其实即是“仰观吐曜之天”),为了更准确地表达原文的语意、语气而必须补充的词语(如“此盖道之文也”译为“这正就是道的文章啊”;又如《“有佩于言,无鉴于水”译为“定要常常佩服于言,不要仅仅鉴成于水”),在语译中都径行补上,不加括号;只有在语句间省略太大之处,对补上的词语才加括号(如“此盖道之文也”译为“这‘日月、山川’正就是道的文章啊”,又如“‘形在江海之上,心存魏阙之下’,神思之谓也”译为“‘身在江海之上,而心却在宫阙之下’,‘这样地由此而及彼,由心而及物’就叫做构思”)。但所有这些补充语,都严格地限制在完全不违背原文原意的范围之内。

原书是用骈俪文写的,本书语译,尽力保存了这一特点。凡原文是对偶句,语译也译为对偶句;实在办不到(原文也有这种情况)时,也一定要使两分句的字数相等。

原书所有各篇的“赞”,都是用韵文写的,本书语译,也译为韵文。但无论如何,用的都是直译方法。

原书的艺术性很高,又是用骈俪文来表现的,本书语译虽然充分注意了这一点,但限于水平和才情,总难达到原书的高度。难怪严复要叹息于“译事三难,信、达、雅”了。

五、本书标点符号,一律根据《常用标点符号用法简表》使用。

六、本书对原书的分段，极为审慎。每段之后，写有“段落大意”，归纳或概括全段主要意义，力求简明扼要，只在必要时，在不违背原意的原则下，作些补充和发挥。

在每篇之后，写有“全文主旨”，其要求与“段落大意”相同。

七、凡不属于上列各项，而又必须加以说明的问题，一律在原文和语译的相应处，标一星号，另作说明。

八、本书注释，附在每段原文之下，不标号码，只按出现顺序平列。其有段落太长、注释太多者，则列在每节之下。

至于语译，则一律集中于原文每段之后，注释之下。

九、本书卷首，附录《梁书·刘勰传》，只加注释，不作语译。

本书卷末，附录释译者所作《原书校勘零拾》、《原书全书的结构》、《原书的理论体系》三文，以期帮助读者更好地理解原书。

十、本书释译者限于水平和条件，书中错误一定不少，衷心期望读者批评、指正！

文心雕龙

卷一

[梁]刘勰撰

【注释】

文心雕龙——原书《序志》：“夫文心者，言为文之用心也。”“为文之用心”，实际上说的就是文章的思想内容。又：“古来文章，以雕缋成体，岂取刳衷（zōu shī）之群言雕龙也？”“群言雕龙”，实际上说的就是文章的写作技巧。参见《序志》篇注释。

卷——古人用缣帛等细密的丝织品写书，成后，一轴一轴地卷起来，故称为“卷”。宋以后，虽不用缣帛写书了，仍习惯地称书的一部分为“卷”。卷一，第一卷。余类推。

原书五十篇，以每五篇为一卷，共十卷。

梁刘勰——刘勰的生年和卒年，不能确考。生于南朝宋末（约当公元466年）；长于齐世（公元480—502年）；终于梁代（约在公元538年卒）。历经三朝，得寿约七十二岁。原书成书于齐末（约在公元497年或稍后），而不在梁代。后人因他的出仕始终在梁，终年也在梁，《梁书》又有传，故题曰“梁刘勰”撰。

《文心雕龙》上编篇目归类（见下页）

一、文之枢纽：

《原道》 }
《征圣》 }
《宗经》 }
《正纬》 }
《辨骚》 }

二、论文

《明诗》 }
《乐府》 }
《诠赋》 }
《颂赞》 }
《祝盟》 }
《铭箴》 }
《诔碑》 }
《哀吊》 }

《杂文》 }

《谐谑》 }

三、叙笔

《史传》 }

《诸子》 }

《论说》 }

《诏策》 }

《檄移》 }

《封禅》 }

《章表》 }

《奏启》 }

《议对》 }

《书记》 }

详见附录：《文心雕龙全书的结构》